

东莞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疫情防控组

关于印发低风险地区夏季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体温检测建议的通知

各园区、镇（街道）疫情防控指挥办，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各成员单位：

为切实做好我市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导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做好防护，根据《低风险地区夏季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相关防护指南（修订版）》（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192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组组织编写了《低风险地区夏季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体温检测建议》，经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东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指挥部疫情防控组

2020年7月7日
